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准专字[2016]1646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 2016 年 6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变脸”或本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答》的规定，我们对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国际”或“公司”）2013 年至 2015 年间财务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3、最近三年的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是否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是否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尤其关注应收账款、存货、商誉大幅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等。

回复：

一、执行的核查程序

作为大连国际年报审计会计师，我们对大连国际 2013 年至 2015 年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中准审字[2014]1188 号、中准审字[2015]1495 号、中准审字[2016]1399 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意见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我们根据贵会要求，对大连国际最近三年财务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进行了专项核查，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复核大连国际 2013 年至 2015 年间重大交易及其会计处理，关注是否存在虚构交易，虚构利润；关注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的情况，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复核大连国际 2013 年至 2015 年间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担保、及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况。

3、复核大连国际 2013 年至 2015 年间是否存在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以及是否存在被滥用的情况。

4、复核大连国际 2013 年至 2015 年间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计提减值的依据及其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核查结论

（一）业绩真实性及会计处理合规性

经核查大连国际 2013 年至 2015 年间重大交易及其会计处理，未发现大连国际存在通过虚假交易虚构利润的情况，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担保

经核查，2013 年至 2015 年间，不存在关联方（指合并报表以外的关联方，下同）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况。

经核查，2013 年至 2015 年，大连国际与关联方之间的担保情况如下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2015 年末余额	2014 年末余额	2013 年末余额
大连国际	中国大连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3,520 万美元
中国大连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大连国际	236.5 万美元	1,182.5 万美元	1,182.5 万美元
中国大连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大连国际子公司-大连国合汇邦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56 万元		

关联担保相关事项已于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年报中披露。

（三）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大连国际 2013 年至 2015 年间未进行会计估计变更，也未有会计差错更正。2014 年财政部新修订及新颁发 8 项企业会计准则，大连国际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4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进行重述。包括：(1) 根据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将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进行核算；(2)根据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将“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其他综合收益”列报；(3)根据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将其他（非）流动负债中核算的政府补助转入“递延收益”单独列报；(4)根据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对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进行核算，计提离职后福利，并调整 2014 年 1 月 1 日报表金额，因此调减盈余公积 878,582.51 元，调减未分配利润 7,907,242.64 元；(5)根据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对外聘劳务人员的工资性劳务支出纳入“应付职工薪酬”核算。除事项（4）的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大连国际净资产以外，其余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净资产不产生影响，相关事项已于公司 2014 年年报中披露。

经核查，以上会计政策变更，系大连国际按照新准则的规定进行的相应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不存在会计政策滥用的情况。除此以外，大连国际近三年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四）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1、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大连国际在对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时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大连国际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政策为：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单独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系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其他的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划分为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账龄组合，及对可收回的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和根据协议未逾期、预计回收有保障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一年以内计提比例为 5%；1-2 年计提比例为 10%；2-3 年计提比例为 20%；3-4 年计提比例为 30%；4-5 年计提比例为 50%；5 年以上计提比例为 100%。

大连国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政策为：期末存货价值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开发产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尚未完工的房地产存货-开发成本等，按照完工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大连国际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政策为：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生减值的迹象，当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时，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系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按照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近三年，大连国际不存在商誉资产，也没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应收账款、存货和固定资产等三项资产的减值准备及相应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如下：

2013 年度，计提的三项资产减值损失合计-97.98 万元，其中：（1）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60.04 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260.04 万元。（2）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62.06 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62.06 万元。（3）期末经测试不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14 年度，计提的三项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1,585.88 万元，其中：（1）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85.71 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585.88 万元，坏账准备与资产减值损失间的差异系汇率影响。（2）期末经测试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期末经测试不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15 年度，计提的三项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124,897.47 万元，其中：

（1）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27.17 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4,327.50 万元，坏账准备与资产减值损失间的差异系汇率影响。

（2）计提房地产存货跌价准备 18,848.53 万元，计提贸易项下汽车存货跌价准备 20 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18,868.53 万元。房地产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因国内二、三线房地产市场的持续低迷，大连国际开发的营口“枫合万嘉”二期和沈阳“克莱枫丹”三期项目，存在预计售价低于其开发成本的情形；营口“枫合万嘉”一期存在部分未售产品预计售价低于其成本的情形；大连“纪念街”地块的开发进度暂时处于停滞状态，预计项目成本高于项目收入。

（3）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596.45 万美元，按计提时期末汇率折算人民币为 101,464.11 万元，按发生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计入资产减值损失为人民币 101,701.44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年末余额按期末汇率折算人民币为 107,770.76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系计提的远洋运输船舶固定资产减值，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因国际干散货运市场低迷，2015 年，反映干散货物运输市场租金变动的主要指标 BSI（波罗的海

超灵便型运价指数)创新低,租金水平创历史低位,并持续在底谷徘徊,反弹乏力,大连国际远洋运输业务收入成本倒挂严重,出现经营亏损。大连国际的超灵便型干散货船是在航运市场相对繁荣时期建造,船舶的建造成本较高,平均建造成本与市场上同类型船舶估值差异较大。

经核查,我们认为:近三年大连国际对应收账款、存货和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所处的市场环境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通过计提减值准备以不当调节利润的情况。

基于执行以上核查程序的结论,我们未发现大连国际 2013 年至 2015 年间存在影响财务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的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连作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宇力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一日

主题词：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核查报告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88356126

Add: 4th Floor, No. 22, Shouti Sou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44

Tel: 010-88356126